

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度福州市长乐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绩效考核评估办法〉的通知》《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平台信息发布审核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由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完成本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报告已在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fzcl.gov.cn/>）公布，并报送福州市长乐区档案馆供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福州市长乐区政府信息公开办联系（地址：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街道文松路666号新

行政中心 2 号楼 10 层，电话：0591-28803765，邮编：350207，电子邮箱：szb28838206@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一) 主要任务落实情况

1. **扎实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扎实推进教育、就业、医疗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指导各信息公开单位公开重点领域信息 3793 条，其中公共资源配置信息 759 条、脱贫与乡村振兴信息 107 条、就业创业信息 101 条、教育信息 261 条。同时，为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效率，督促有关单位及时更新 26 个领域信息为群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实用的政务信息服务。

2. **强化规范性文件公开与政策解读。**推动规范性文件公开与解读工作。全年累计公开规范性文件 8 件、解读文件 16 件，严格遵循规范性文件与政策解读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的“三同步”机制，确保政策发布与阐释说明紧密衔接、协同推进。综合运用图片、文字等多元形式解读政策文件，并通过政府官方网站、政务新媒体平台等多渠道发布，有效拓展了政策知晓度。此外，进一步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针对后台已发布的 1760 份文件开展全面梳理，统一文件格式标准，规范文件表述用语，确认公开属性，保障政策文件的规范性与权威性。

3. **推动信息公开工作“回头看”。**积极开展对上一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回头看”行动，根据今年第三方评估文件

和上级有关要求，组织区直各相关单位全面排查存在的问题。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针对系统操作流程、信息公开条例等内容对各单位的信息公开经办人员进行系统培训。

（二）有力加强主动公开。2024年，本级政府及政府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5条，其中政策及规范性文件类信息9条、为民办实事类信息1条、其他类信息5条，主动公开及时率100%。

（三）推动依申请公开提质增效。2024年本级政府及政府办收到依申请37条，本年度结转3条将于下年答复，上年度结转1条于本年答复。其中网络申请5条、信函申请31条、当面申请1条，均按时办结。答复情况中，告知补正数4条、属于已主动公开答复数3条、同意公开答复数3条、区分处理后公开数16条、不予公开答复数1条、无法提供数8条，依申请公开办结率100%。

（四）不断加强政府信息管理。2024年我办发布了《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平台信息发布审核工作的通知》，进一步规范长乐区人民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平台信息发布审核流程，进一步推进信息发布审核工作的制度化和规范化管理，确保发布内容准确、权威。高度重视群众关心的问题，每日安排专人通过政务平台、最美长乐、长乐论坛等微信公众号，积极收集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以及舆情信息，并积极作出回应，切实保障群众的合理诉求能够及时获得关注与解决。

（五）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4年，我办牵头优化政府门户网站栏目：一是按照规范要求进行“互动知识库”栏目页面改版，并全力做好栏目更新保障工作；二是对原有政务服务栏目进行了整合和优化，便于用户一站式办理。同时引入在线预约、进度查询等功能，提升了政务服务的便捷性和透明度；三是优化网页流畅度，针对网页加载速度慢、响应时间长等问题，进行技术层面的全面优化，显著提升了网页加载速度和响应效率。

（六）加大监督力度。我办通过下发《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4年1-9月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的通报》等文件，强化各信息公开经办的责任意识，督促政府信息公开单位加强对信息发布的检查，及时查收并答复依申请公开信息，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准确性、针对性。同时，畅通群众监督渠道，认真办理人民群众的诉求事项。2024年区级12345平台共受理群众各类诉求件51382件，办结50727件，办结率98.73%。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8	10	24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7	0	0	0	0	0	3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6	0	0	0	0	0	16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0	0	0	0	0	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7	0	0	0	0	0	7
	(七) 总计		35	0	0	0	0	0	3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	0	0	0	0	0	3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办对上年存在“部分经办对依申请件重视程度不够高，对信息公开条例不够熟悉”等问题进行整改，通过不定期举办依申请信息公开专题培训，选派人员跟班学习等方式，提高经办人员业务能力。同时，安排专人负责，每周定时登录TRS互动平台系统，对申请件进行全面巡查，确保及时发现新提交的申请。我办在开展今年的信息公开工作中也遇到了一些问题：如工作队伍建设仍需进一步加强，部分信息公开经办更换较为频繁，老带新工作成效不高，部分新经办对相关法条及工作流程不熟悉，导致出现工作纰漏。

下一步，我办将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改进：**一是完善机制。**在重大政策出台前，提前规划好政策解读、信息发布等环节的责任主体与工作流程，保障政策能够及时、准确地向公众公开。**二是强化指导。**指导和帮助各部门、街镇各司其职，配齐配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着力打造一支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人员相对稳定的过硬队伍。**三是加强培训。**继续探索多形式、

有成效的培训机制，进一步提升公开队伍的整体业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本级政府及政府办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15 日

（此件主动公开）